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家增
電話：2986202#24
電子信箱：tnwuchar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6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0702688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隨文(026889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語文領域—本土語文(閩南語文)」、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語文領域—本土語文(客家語文)」、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語文領域—本土語文(原住民族語文)」及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語文領域—新住民語文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7年3月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15449B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3月2日發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15449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發布令附件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下載(網址：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>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